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老城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老城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政务公开形式，突出政务公开重点，提高政务公开水平，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的指导下，我分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局办公室是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全局政务公开的总体指导、内容保障、安全管理等工作。洛阳市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是政务公开的主要平台，我分局按照要求及时提供各类信息，并确保发布及时、准确、真实。同时，规范了政务信息公开发布流程，明确了信息发布的三级审核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程序。

（一）主动公开

2022年，我分局主动公开信息15条，通过洛阳市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公开行政许可信息5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老城分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答复被提起行政复议0件，行政诉讼0件，全年无申请而不予公开事项，无行政复议和诉讼案例。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严格落实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分局依托洛阳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依法进行信息公开，未建立其他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独立公开平台。

（五）监督保障

2022年，我分局参加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专项培训10次，为全面提升新形势下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工作能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公开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2022年，我局政务信息网上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还有差距，主要体现在：

1.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老城分局于2021年6月刚成立，人员及办公用房严重紧缺，目前在编在岗3人，办公用房一间，日常工作量大，专职做政务公开工作的力量相对薄弱，专业化水平与政务公开的要求不相适应。
2.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

(二) 改进措施

1. 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尽快配齐人员，克服一切困难加强培训，促使我分局政务公开工作向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
2. 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